**宜宾市第四人民医院**

**总院防火材料更换工程项目（第三次）**

**比选公告**

宜宾市第四人民医院总院防火材料更换工程项目进行公开比选，现邀请各潜在供应商进行比选。

**一、比选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YGCWB-2024-0034

2.项目名称：宜宾市第四人民医院总院防火材料更换工程项目

3.比选人：宜宾市第四人民医院

4.项目概况

(1)比选内容：医院总院手术室楼顶搭建的顶棚、中央空调冷却塔遮挡棚、前门岗吊顶等是泡沫彩钢板，中央空调冷却塔遮挡棚钢架由于水汽侵蚀腐蚀生锈，为保障房屋安全，杜绝火灾发生，需要进行更换。

(2)比选预算：57999.88元为最高限价。

**二、比选申请人的资格条件要求**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比选申请人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比选申请人在比选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任一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截图。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

5.比选申请人与其他比选申请人之间，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行为。

**（三）递交比选文件方式、时间、地点**

本比选在宜宾市第四人民医院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公告期限为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1.递交资料时间：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0日每日上午08:00至12:00，下午14:30-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递交资料截止时间：2024年 10月10日17:30

3.递交地点：宜宾市第四人民医院外江路2号3号楼3楼运管财务部。

**四、联系方式:**

比选人：宜宾市第四人民医院

联 系 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831-2101933

**五、附件：1.比选文件**

**2.工程量清单**